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8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22年8月11日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55号）准予注册，并于2021年11月17日成立。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托管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一）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二）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2年8月10日起，至2022年9月1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三）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769号广州嘉昱中心10楼

联系人：古琳花

联系电话：020-8353962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58838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详见《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详见附件二）。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2年8月9日，即在2022年8月9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附件三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aijiafunds.com.cn）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相关经授权的业务专用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4、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自2022年8月10日0:00起至2022年9月12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以下地址或按以下传真号码以传真的方式送达至下述收件人：

收件人：古琳花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769号广州嘉昱中心10楼

联系电话：020-83539622

传真号码：020-83539678

请在表决票或相关文件表面注明：“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一）本次表决票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本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三）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纸质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邮寄或传真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时间为准。

1、纸面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表决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纸面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互相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纸面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投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纸面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传真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传真接收到的时间为准。

5、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多次以有效书面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书面授权为准。不能确定最后一次书面授权的，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书面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书面授权均为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2）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3）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

六、决议生效条件

（一）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

（二）《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

（三）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将由本基金管理人自表决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七、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重新授权

如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未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可在本次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本次大会审议的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权益登记日1/3以上（含1/3）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加，方可召开。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一）召集人：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公证机构：广东省广州市南方公证处

联系人：刘思华

联系方式：020-83040749

（四）律师事务所：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一）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二）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已于2022年7月28日起（含当日）暂停申购和定投业务。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本次议案，则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亦不再恢复申购和定投业务；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未通过本次议案，则本基金的相关业务安排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方可举行，经出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才能做出有效决议。

（四）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baijiafunds.com.cn）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客户服务电话4008258838咨询。

（五）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解释。

附件一：《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附件三：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四：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

附件一：

《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终止《基金合同》。

终止《基金合同》的具体方案，请详见附件二《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0日

附件二：

《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重要提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方可举行，经出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才能做出有效决议，因此议案存在无法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考虑到本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况，本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及在清算过程中涉及到的律师费、公证费、审计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本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表决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在生效后方可执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终止基金合同方案要点

（一）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的基金运作

在通过《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本基金仍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运作方式进行运作。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已于2022年7月28日起（含当日）暂停申购和定投业务。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本次议案，则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不再恢复申购和定投业务；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未通过本次议案，则本基金的相关业务安排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基金财产清算

1、通过《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决议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基金管理人不再接受投资者提出的赎回等业务申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

3、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5、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6、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7、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三、终止《基金合同》的可行性

（一）法律方面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终止《基金合同》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时，会议有效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属于特别决议，在会议有效召开的前提下，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后，决议即可生效。

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法律方面的障碍。

（二）技术运作方面

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本基金即进入清算程序。

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中有关基金财产清算的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本基金的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已就财产清算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充分准备，技术可行。清算报告将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外部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技术方面的障碍。

四、终止《基金合同》的主要风险及预备措施

1、预防基金合同终止方案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否决的风险

为防范终止《基金合同》方案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否决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将提前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征询意见。如有必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意见，在履行相关程序后对《基金合同》终止方案进行适当的修订，并重新公告。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必要的情况下，推迟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时间，或更改其他会务安排，并予以公告。

如果终止《基金合同》方案的议案未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基金管理人计划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有关规定重新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交终止《基金合同》方案的议案。

2、基金份额持有人集中赎回基金份额的流动性风险

在本基金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及其议案公告后，部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选择提前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持有人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仍需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但如果发生了巨额赎回或可以暂停赎回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同时，基金管理人也会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对资产进行变现以应对可能的赎回。

附件三：

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终止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2、基金账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分别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的全部份额。

3、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互相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投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无效表决票。

附件四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或机构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2年9月12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所有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代理人的表决意见为准。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若百嘉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二次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基金账号：

代理人姓名或名称（签字/盖章）：

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此授权委托书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基金账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分别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的全部份额；

3、代理人的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关于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恒丰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银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2年8月12日起新增委托恒丰银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恒丰银行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恒丰银行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5862）。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陈颖

联系人：刘晓明

电话：0531-59667794

传真：021-63890196

客户服务电话：95395

网址：www.hfbank.com.cn

二、通过恒丰银行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恒丰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恒丰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恒丰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恒丰银行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恒丰银行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恒丰银行的有关规定。

三、相关说明

若今后恒丰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恒丰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四、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95

网址：www.hfbank.com.cn

注：根据《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发售或对发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认、申购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公募资产管理产品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认、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二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视源股份（代码：002841.SZ）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视源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本公司旗下的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75，以下简称“景顺长城环保优势”）、景顺长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435，以下简称“景顺长城创新成长”）、景顺长城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376，以下简称“景顺长城成长领航”）、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003，以下简称“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1058，以下简称“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参加了视源股份（代码：002841.SZ）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向增发。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发布了《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

截至2022年8月10日，上述基金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账面价值（万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锁定期
景顺长城环保优势	296,334	20,000,018.48	0.37%	1,898.70	0.35%	6个月
景顺长城创新成长	296,333	19,999,986.76	0.46%	1,898.70	0.42%	6个月
景顺长城成长领航	118,133	7,999,986.76	0.49%	759.48	0.47%	6个月
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	177,200	11,999,984.00	0.42%	1,139.22	0.40%	6个月
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	296,334	20,000,018.48	0.28%	1,898.70	0.27%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2年8月10日数据。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0755-8237068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

关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2年8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增加中欧财富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新增基金产品：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泰康新意保货币市场基金	A:001477 B:001478
2	泰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98
3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10
4	泰康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245 C:002246
5	泰康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31
6	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528 C:002529
7	泰康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53
8	泰康宏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767
9	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934 C:002935
10	泰康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86
11	泰康安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3078 C:003695
12	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278
13	泰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89
14	泰康金泰回报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813
15	泰康兴泰回报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40
16	泰康年年红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59
17	泰康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A:004861 B:004862 C:004863
18	泰康泉林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000 C:005111
19	泰康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014 C:005015
20	泰康瑞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054
21	泰康睿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381 C:005382
22	泰康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474 C:005475
23	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623 C:005624
24	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823 C:005824
25	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237 C:006238
26	泰康中证港股通大消费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786 C:006787
27	泰康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809 C:006810
28	泰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904 C:006905
29	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978 C:006979
30	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46
31	泰康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7417 C:007418
32	泰康润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836
33	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8565 C:011012
34	泰康瑞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700
35	泰康睿福优选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008754 C:008755
36	泰康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008926 C:008927
37	泰康誉琦优势一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40
38	泰康长江经济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343 C:009344
39	泰康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90
40	泰康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696 C:009697
41	泰康浩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081 C:010082
42	泰康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536 C:010537
43	泰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874 C:010875
44	泰康裕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1208 C:011209
45	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11233
46	泰康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1767 C:011768
47	泰康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011964 C:011965
48	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2288 C:012289
49	泰康乘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2292 C:012293
50	泰康优势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294
51	泰康福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12468
52	泰康福泽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12513
53	泰康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A:014416 C:014417
54	泰康医疗健康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A:015139 C:015140
55	泰康先进材料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6863 C:016864

自2022年8月12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中欧财富办理泰康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

自2022年8月19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中欧财富办理上述其他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

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二、优惠方式：

自2022年8月12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中欧财富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中欧财富最新公示为准。

三、咨询方式

1.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0-2666

公司网站：www.zocaifu.com

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四、特别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中欧财富所有。

2.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是否参与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12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纳影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博纳影业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部分公募基金的托管人或其关联方。博纳影业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3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博纳影业于2022年8月11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招商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64	17926.92
招商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64	17926.92
招商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65	12398.95
招商创业板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64	17926.92
招商中证5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564	17926.92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8月12日

根据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签署的代理推广协议及补充协议，好买基金拟自2022年8月16日起办理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份额（份额简称：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A，份额代码：970107）的销售业务。

上述业务的最终上线时间以好买基金为准，具体费率等优惠规则、定投规则以好买基金的安排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一）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官方网站：www.howbuy.com

（二）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官方网站：www.longone.com.cn

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本产品的详细情况，请咨询阅读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2、该活动及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东海证券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产品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听取销售机构的适当性意见，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宝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2年8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华宝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认购、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期限以华宝证券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